

协同式

| 论原罪

弗拉秋之争

- 1、弗拉秋是真纯的路德派的代表人物，一直以来站在反对墨兰顿妥协主义的第一线，他还负责照顾路德的遗物
- 2、路德去世后，墨兰顿宣称，人能够，而且确实在救赎这事上与上帝合作
- 3、始于1560年的威玛尔争论。在这场斯特格尔（Strigel）和弗拉秋之间的辩论中，斯特格尔将重点从人如何在他的回转上协作转到原罪。他在弗拉秋冷不妨之下问他：“在人堕落以后，原罪实际上是人本质的一部份，抑或它应该被视为人本性中的偶然物？”斯特格尔辩称：“原罪只是一种偶然物，它仅仅阻碍了自由意志的活动。”弗拉秋回答：“人堕落后，原罪不仅仅是人本性的偶然物，而是人的实质。”
- 4、弗拉秋对消除神人合作说的热心使他夸大了自己的立场。他想强调人没有属灵的能力却是完全败坏。路德也使用了“实质”一词，但只是在比喻的层面上说。
- 5、尽管弗拉秋的朋友们立刻警告弗拉秋，他的措辞看似摩尼教这古代异端。弗拉秋拒绝退缩。

摩尼（Mani）是公元3世纪的波斯哲学家，他传讲的是将佛教信仰与基督教元素混合的教导（被视为诺斯底主义的一种）。摩尼教主要以灵魂与身体分离的二元论闻名。亚当是按照撒但的形像被创造的，物质和肉体是邪恶的，但他身上仍然存有一点光明。伟大的道德目标是，使人脱离世俗，放弃和破坏肉体，并使善良的靈魂摆脱物质束缚。

大纲

1. 争辩的问题（1-4）
2. 肯定命题（5-14）
3. 否定命题（16-32）
4. 因教义的缘故，必须区分人的本性及它的败坏（33-49）
5. 相关用语和词汇（50-62）

肯定命题（5-14）

1. 罪不但是行为的罪，也是天生的败坏，这是一切罪的根源
2. 上帝不是罪的创造者或原因
3. 人的理性不能明白这败坏的真性质，唯有从上帝的道中才能明白
 - a. 原罪是因亚当夏娃的不顺服，使所有人都陷在罪里
 - b. 原罪是人全然的败坏，不能做任何属灵之事，只可能与上帝为敌，在上帝面前一无是处
 - c. 上帝加给亚当儿女为原罪所受的刑罚，是死亡和永远的咒诅，包括其身体、灵魂、今生和永远的痛苦
 - d. 此遗传罪之可怕，以至只有受洗的信徒，因主耶稣的缘故才能都赦免

否定命题（16-32）

1. 反对神人合作和半伯拉纠主义

- a. 原罪仅为债务，为他人行动的结果，我们自己的本性没有败坏，我们自己是无辜的
- b. 恶欲并非罪恶，是人被造时一起受造的，属于人本性的必然特征
- c. 人本性的这种损害，在上帝面前不真正算为罪
- d. 人性并未完全败坏，在属灵方面仍然完全
- e. 原罪不过是一种简单、外表的污秽或瑕疵，或是人性上某偶然元素的败坏，虽然如此，人性在属灵方面尚存能力
- f. 原罪不削弱人属灵的良善能力，只是表面上阻碍它
- g. 人性虽然极度软弱和败坏，但是其在属灵上并未完全失落，以至于其依然存在某些良善，虽微不足道，但能在属灵之事上作出合作

上帝的道教训我们：人败坏的本性，自己不能在属灵和神圣事上做任何事，人性本身被完全的败坏，以至自身除犯罪之外，什么也不能做。

否定命题（16-32）

2. 反对摩尼教

- a. 原罪为一种属本质的自存的东西，由撒旦创造了某种罪恶的物质，混入人本性内
- b. 人性在上帝面前纯全良善，不会败坏，唯有住在人性里面的原罪才是罪
- c. 犯罪的不是人的本性，而是本性里的罪，因此被控告的不是人本身，而是人性里的罪
- d. 原罪是堕落人类的本质和本性，故堕落后败坏的人性和原罪毫无分别

罪若不因基督的缘故得赦免，此完全败坏的本性要被律法控告和定罪

此败坏如此之深，以至于我们不能一面指出和显露人性本身，另一面指出和显明罪，显示两者不同。

但人性和原罪并非同一件事

必须区分人的本性及其败坏（33-49）

1. 创造：上帝创造了人性，不仅是堕落前的人性，也是堕落后的人性，但上帝并未创造罪
2. 救赎：上帝的儿子承受了我们的人性，却是无罪，除了罪以外，他凡事与我们相同
3. 成圣：上帝洁净和除去了我们的罪，使人成圣，成为新人
4. 复活：我们的肉体 and 灵魂都要复活，只是脱离了罪

除上帝以外，没有人能将我们本性之败坏与我们的本性本身分开，这事完全藉赦免，在人的复活中成就。

相关用语和词汇（50-62）

- 1、“本性”一词可以有多种用法，有时指本质，有时指某物的性格或特点
- 2、严格来说，原罪并不是人的本性本身，而是我们本性极端、完全、彻底的败坏
- 3、路德自己说明他使用“本性罪”、“本质罪”诸词，其意义是：不仅人的思想言行有罪，人一切的本性、位格、本质都被罪所败坏
- 4、有关实质或偶然物诸词的使用
 - a. 为避免困惑，尽量避免使用普通人不熟悉的词，以免引起无谓的纷争
 - b. 原罪不是实质，而是一种偶然物
 - c. 偶然一词，唯独表明原罪并不属于人性本身，而是人性的败坏和损害
 - d. 偶然一词，万不能使原罪减轻。